評估專案	得分準則	得分
曾有摔倒的	25: 三個月內曾有摔倒紀錄	
病史	0:三個月內沒有摔倒紀錄	
患有超過一	15: 超過一種	
種以上疾病	0:沒有或隻有一種	
使用步行輔	30: 移動時依靠家俱作支撐	
助器具	15: 使用步行輔助器具 (如枴杖、四腳枴	
	杖、步行架等)	
	0: 不需用步行輔助器具/別人協助轉移/長期臥牀/使用輪椅	
 藥物治療	20: 要接受藥物治療	
樂彻泊原	20. 安安文樂初 <i>市</i> 原 0: 不需要接受藥物治療	
 步態	20: 難於從座椅站起來, 需要以椅子扶手	
	作支撐才可站起來。行走時常需低頭看地	
	面。由於平衡能力欠佳,需要別人協助/使	
	用步行輔助器/家俱支撐才能走路。 行走時	
	步幅短及步履急速	
	10: 走路時揹部彎曲但可擡頭, 偶然會輕	
	觸家俱作支撐,走路時步幅短及步履急速	
	0: 走路時可擡頭、雙臂自然擺動, 步履平	
	穩備註:針對輪椅使用者,可評估由輪椅	
业 丰 →井 山上会長	轉移到牀或椅的情況	
精神狀態	此專案要求測試對象對自己活動能力情況 做自我評估,測試者可直接問『你是否可	
	以獨立地進出浴室?』	
	水河型土水 四层田/日土・Ⅱ	
	15: 自我評估答案與實際活動能力有差	
	別,即表示高估/低估自己能力	
	0: 自我評估答案與實際活動能力一致	
穆爾斯摔倒量表總分:		



